

附表2

臺東縣政府向非營業特種基金或專戶資金調度情形表

公庫無向非營業特種基金或專戶資金調度情形。

公庫有向非營業特種基金或專戶資金調度情形，如下：

截至109年4月底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基金或專戶名稱	調度期間		調度金額	備註
	開始日期	結束日期		
台東縣政府所屬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互助委員會	109.1.1	109.12.31	46	本府將視該專戶資金需求，隨時償還
臺東縣統籌分配專戶	109.1.1	109.12.31	40	本府將視該專戶資金需求，隨時償還
臺東縣平均地權基金專戶	109.1.1	109.12.31	250	本府將視該專戶資金需求，隨時償還
以下空白				
合計			336	

備註：

1. 依據財政紀律法第16條規定，各級政府應按季於網站公布向特種基金調度周轉金額、期間及該特種基金之會計報表。
2. 請填列向未納入集中支付之總預算、特別預算及營業基金、信託基金以外之特種基金及專戶調度周轉金額。
3. 若暫無「結束日期」，請將原因填寫於備註欄。